



資訊安全維護

不亂開啓可疑的電子郵件。



資安時事案例

◎ 網購加 LINE 要小心 網購謹記防騙 3 步驟

◎ email 帳號多了一個「s」害餐飲老闆損失 450 萬元

輕鬆學資安

◎ Black hat hacker

黑帽駭客

數位學習

◎ 病毒，免驚

個人資料保護法



網購加 LINE 要小心 網購謹記防騙 3 步驟



設定LINE「換機密碼」保護帳號安全

中央通訊社 2018 年 2 月 25 日

（中央社記者黃麗芸台北 25 日電）刑事局今天表示，詐騙集團去年起常盜臉書帳號發文加 LINE 進行詐騙，根據 165 反詐騙諮詢專線統計，特別公布 104 組涉詐騙 LINE ID，提醒民眾網購謹記防騙「不、要、想」3 步驟。

詐騙手法千百種，刑事局今天發布新聞稿指出，自去年 10 月起，興起歹徒盜用民眾臉書帳號後，再張貼低價優惠販售手機、液晶銀幕、電視、空拍機或演唱會門票等訊息，藉此誘導被盜臉書帳號者的好友私加 LINE 帳號進行交易。

刑事局說，待受害者加入詐騙 LINE 帳號後，歹徒常在對話中以活動即將截止為由，利用民眾急於買到賺到的心態要求立刻匯款，甚至還會傳送身分證件照片以取信買家，但匯出款項後卻遲遲拿不到交易商品，其實這都是歹徒的詐騙陷阱。

根據 165 反詐騙諮詢專線統計，自去年 10 月起至今年 1 月底，已發現 104 組用於詐騙的 LINE ID，且每筆遭詐騙金額達新台幣數千元至數萬元不等。其中，像是「1470220」、「141line id」、「a0169」及「zhu520168」等，都是涉詐帳號，民眾要多加留意。

刑事局提醒，民眾在進行網路購物時，要謹記「不、要、想」3 步驟，可避免誤入詐騙集團陷阱和荷包免於失血。

一、「不加 LINE 作私下交易」

私下交易風險大，消費權益無法受保障，加上歹徒所使用的 LINE 頭像和身分證資料都是假的，匯款後遭對方封鎖就再也找不到人。

二、「要下載 165 各宣導管道」

165 反詐騙宣導平台包含有 LINE、臉書、APP 和官網等各種管道，只要下載就可隨時看到最新詐騙資訊及相關宣導事項，避免成為歹徒眼中的肥羊。

三、「想想商品便宜的可能性」

心理學家提出「10 秒」原則，民眾看到相關促銷貼文時，可先利用 10 秒鐘時間思考前因後果，並反問自己這類商品是否可能如此便宜，恢復理性思考判斷行事。

刑事局表示，目前已持續提供上述詐騙帳號的分析資料給相關部門，運用第三方警政力量，共同針對涉詐帳號研擬因應對策，防制類似案件反覆發生。（編輯：黃于）1070225

email 帳號多了一個「s」 害餐飲老闆損失 450 萬元



聯合新聞網 台北 2018 年 3 月 22 日

張姓餐廳業者向國外廠商訂購大量食品，未料對方多次寄 email 要求給付貨款，還給他新的匯款帳戶，他先後匯款 450 萬元，事後向廠商求證，才發現詐騙集團要求匯款的 email 帳號和真正廠商的帳號只差一個「s」，根本難以察覺，驚覺遭詐騙。刑事局指出，此手法造成中小企業重大財損，呼籲公司行號若收到客戶要求變更匯款帳戶的電子郵件，務必以其他方式再次向客戶確認。

警方今年 3 月底接到報案指出，張姓餐廳業者長期用電子郵件和國外廠商聯絡買賣事宜，他訂購大批薯條、冷凍蔬菜後，對方自 2 月中旬開始寄 email 要求盡速給付貨款，還給他新的匯款帳號，張信以為真，先後分 5 次匯款 450 多萬元給對方。

廠商事後透過通訊軟體 WhatsApp 傳訊息告知張遭詐騙，張調閱先前和對方的往來電郵，發現廠商真正 email 帳號是「dishfarm.com」和「vendenbusche@XXX.com」，而詐騙集團使用的是「dishfarms.com」和「vendenbussche@XXX.com」，若不特別檢查，難以發現帳號多加了個「s」。

刑事局分析，此種手法通常起因於國外供貨廠商的電子信箱遭駭，嫌犯取得供貨商與客戶電郵對話紀錄後，再偽造一個與供貨商非常類似的電子信箱，寄送電郵給客戶，謊稱帳戶變更，要求將貨款匯入詐騙帳戶。警方指出，此手法會造成中小企業重大財損，呼籲公司行號若收到客戶要求變更匯款帳戶的電子郵件，務必以電話、視訊或其他方式再次向客戶確認，以免將貨款匯入詐騙集團的戶頭。

刑事局為加強宣導，還請基隆市警局警員廖光陽穿上清朝格格裝，擺出婀娜多姿的 pose，呼籲民眾對電子郵件務必多方查證，身材魁梧的他，笑稱自己是「發福的甄嬛」。



公務機關違反個資法的法律效果 - 刑事責任



資料來源：彰化縣政府法制處

違反第 15 條 (蒐集、處理)、第 16 條 (利用) 規定，足生損害於他人者，處二年以下有期徒刑、拘役或科或併科 20 萬元以下罰金。若有營利意圖，處 5 年以下有期徒刑，得併科 100 萬元以下罰金。←個資法大部分的刑責皆為告訴乃論，但若意圖營利則是非告訴乃論

意圖為自己或第三人不法之利益或損害他人之利益，而對於個人資料檔案為非法變更、刪除或以其他非法方法，致妨害個人資料檔案之正確而足生損害於他人者，處五年以下有期徒刑、拘役或科或併科 100 萬元以下罰金。

公務員假借職務上之權力、機會或方法，觸犯個資法之罰則者，加重其刑至二分之一。

Black hat hacker 黑帽駭客

資料出處：[i-Security](#)

黑帽駭客意指在未經邀請下，侵入受害者的電腦系統並獲取自己利益的人。換句話說，他們入侵他人電腦是惡意、有威脅性的。

